

北京大学百年国学文粹

· 考 古 卷 ·

北京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 编

北 京 大 学 出 版 社

一九九八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大学百年国学文粹·考古卷/北京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 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4

ISBN 7-301-03679-5

I.北… II.北… III.①国学-文集②考古卷-中国-文集 IV.Z126

书 名: 北京大学百年国学文粹·考古卷

著作责任者: 北京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 编

责任编辑: 李卫东

标准书号: ISBN 7-301-03679-5/K·0249

出版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邮编:100871

电 话: 出版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4140 编辑部 62752032

排 印 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发 行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1092 16开本 45印张 1080千字

1998年4月第一版 1998年4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 80.00元

《北京大学百年国学文粹》编辑委员会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天有 叶 朗 李伯谦 乔 默
吴同瑞 费振刚 赵为民 袁行霈
程郁缀

秘 书:耿 琴

本卷编辑委员会

主编 李伯谦
编委 宿 白 邹 衡 严文明 李伯谦
林梅村 张 弛 雷兴山

目 录

序 言	袁行霈 (1)
前 言	李伯谦 (3)
汉石经概述	马 衡 (1)
燕下都发掘品的初步整理与研究	傅振伦 (8)
略述内蒙古、新疆第一次考古之经过及发现	黄文弼 (15)
两关杂考	
——瓜沙往谈之二	向 达 (19)
汉郎中郑固碑集释	容 媛 (29)
中国旧石器时代的文化	裴文中 (43)
我国目前古生物学的研究工作	贾兰坡 (61)
殷周的青铜武器	郭宝钧 (65)
中国最近发现的波期萨珊朝银币	夏 鼐 (74)
论中国新石器时代的分期问题	
——关于安特生中国新石器时代分期理论的分析	尹 达 (85)
关于考古学文化的区系类型问题	苏秉琦 (94)
龟兹境内汉人开凿汉僧住持最多的一处石窟——库木土拉	
——考察西北石窟工作散记之二	阎文儒 (102)
考古学上汉代及汉代以前的东北疆域	佟柱臣 (108)
北魏洛阳城和北邙陵墓	
——鲜卑遗迹辑录之三	宿 白 (120)
古代的糙面陶具	安志敏 (132)
郑州商城即汤都亳说	邹 衡 (142)
金牛山遗址 1993、1994 年发掘的收获和时代探讨	吕遵谔 (146)
殷墟 5 号墓与殷墟考古上的盘庚、小辛、小乙时代问题	张光直 (158)
宋代的八大窑系	杨 根 (166)

汉代诸侯王与列侯墓葬的形制分析

- 兼论“周制”、“汉制”与“晋制”的三阶段性 俞伟超 (184)
- 我国谷物酿酒起源新论 李仰松 (191)
- 居延、敦煌发现的《塞上蓬火品约》
- 兼释汉代的蓬火制度 徐苹芳 (201)
- 说瓿甃与甃 吴荣曾 (213)
- 从出土简帛经书谈汉代的今古文学 高明 (219)
- 印度洋沿岸出土的中国文物 耿引曾 (229)
- 火药的发明与中国炼丹术 赵匡华 (238)
- 中国史前文化的统一性与多样性 严文明 (247)
- 中国智人的远古性 陈铁梅 (261)
- 华南早期新石器¹⁴C年代数据引起的困惑与真实年代 原思训 (265)
- 中国古代文物的力学性质研究 王大钧 (275)
- 汉墓壁画、画像石题材内容试探 夏超雄 (281)
- 试论吴城文化 李伯谦 (298)
- 关于敦煌藏经洞的几个问题 马世长 (310)
- 寻觅湮没千年的东方摩尼寺 晁华山 (325)
- 论北庄类型 张江凯 (348)
- 齐家文化应属青铜时代
- 兼谈我国青铜时代的开始及其相关的一些问题 贾梅仙 (363)
- 古玺文字考释(两篇) 葛英会 (373)
- 中国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的发现、研究及相关问题的探讨 赵朝洪 (382)
- 西汉诸侯王墓车马殉葬制度探讨 高崇文 (400)
- 试析南方发现的唐代壁画墓 权奎山 (408)
- 内蒙古朱开沟遗址兽骨的鉴定与研究 黄蕴平 (426)
- 春秋时期丧葬制度中的葬月与葬日 刘 绪 (449)
- 内蒙古西北部秦汉长城调查记 唐晓峰 (462)
- 寻找秦文化渊源的新线索 赵化成 (469)
- 敦煌文书及敦煌石窟题名中所见的吐谷浑余部 齐东方 (477)
- 试论夏商时期东方地区的考古学文化 王 迅 (487)
- 考古学发展史的回顾与思考 李水城 (501)
- 侯马地区的东周陶器墓 张 辛 (513)
- 吐鲁番地区发现的联珠纹织物 薄小莹 (531)
- 尼雅新发现的鄯善王童格罗伽纪年文书考 林梅村 (552)

试论关中地区的商文化	徐天进 (564)
成都十二桥遗址群分期初论	孙 华 (590)
关于考古类型学的几点思考	赵 辉 (608)
博物馆藏品及若干相关概念的讨论	宋向光 (621)
内蒙古土默川、大青山的北魏镇戍遗址	苏 哲 (635)
试论环境与华北晚期旧石器文化	王幼平 (650)
尖状器实验研究	李卫东 (659)
埃及福斯塔特遗址中发现的中国陶瓷	秦大树 (679)
塔与支提窟	李崇峰 (691)
良渚文化大墓试析	张 弛 (702)
图版 北魏洛阳城里坊示意图	(714)

序 言

袁行霈

北京大学建校一百年来一直处于开风气之先的地位,许多古老的学科在北大得以改造更新,许多新的学科首先在北大创立发展。这在国学的领域内尤其明显。例如,林传甲的《中国文学史》是第一部由中国人撰写的文学史著作,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是小说史的开山之作,胡适的《中国哲学史》(上卷)是用新方法整理中国哲学的尝试,这些书原来都是北大的前身京师大学堂或北京大学的讲义。又如,民谣的征集与整理以及由此兴起的民俗学的研究是从北大开始的,中国最早的考古学研究室也是在北大建立的。诸如此类,还可以举出许许多多。

这种新的风气,可以概括为以下两句话:会通古今,熔铸中外。北大的学者大多抱着关注现实的态度,研究古代的学问而不陷于故纸堆中,能够以今人的见识审视古代的资料,得出新的见解。北大的学者大多具有世界的眼光,关注外国的学问,努力与外国学者交流,将中国的学问放到世界学术文化的格局中进行考察,从而开出一条条新路。所以北大的国学研究自有一种高超的眼界、博大的格局和旷达的风度,这一切形成一种学问的气象,从一个方面体现出百年来北大的精神魅力。

北大是一片学术的圣地,许多大师级的人物在这里留下了他们的足迹,许多后起的学者又继续在这里辛勤的耕耘。如果以三十年为一代,那么一百年来大约有三代学者共同支撑起一座足以与我们这个文明古国相称的宏伟的学术殿堂。我们把一百年来北大国学研究的成果加以精选,编成《北京大学百年国学文粹》。翻开这部书,读者可以从一个角度看到百年来整个国学发展的轨迹。我们不难发现,今天的国学与以前相比,无论研究的范围,还是研究的观念和方法,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当初章太炎撰《国学略说》,分为“小学略说”、“经学略说”、“史学略说”、“诸子略说”、“文学略说”五部分,所讲的都是我国几千年来固有的学术。现在和那时候相比,论范围已经远远超出,论观念已经几度更新,论方法也已经更加科学化、系统化。仅以小学而论,当初那种以通经为目标的学问,后来发展为以描述语言文字发展规律为目标的学问;特别是甲骨文的发现,更使这门学问大为改观。在

这一百年间,也有一些新兴的学科(如敦煌学),进入了国学的疆域;考古学的新成果,则引起史学巨大的变化。凡此等等,都使国学出现了崭新的面貌。在继承传统的同时所发生的这些变化,足以使我们今天的国学称之为“新国学”,而和以往的国学区别开来。

今后北大的国学研究应当更加注意学科的交叉,在多种学科的交汇点上,找到新的研究课题,开辟新的研究途径,建立新的研究领域。北大的学科齐全,实力雄厚,只要组织得好就一定会出现更加优异的成绩。还应当继续扩大对外的学术交流,一方面将中国文化中优秀的东西介绍给世界,另一方面也从外国的学术文化中吸取有益的成分以充实自己。我相信通过广泛的交流,北大学者的素质会有很大的提高,研究水平也会相应地提高到一个新的层次上来。

值此北大百年校庆之际,我们谨将此书献给北大,献给中国和外国的好同好。如能引起学术界的兴趣,我们将感到欣慰。

一九九八年一月

前言

李伯谦

1998年5月4日即将迎来北京大学百年华诞,北京大学考古学系和相关系科同仁怀着激动和喜悦的心情献上这本论文集作为我们对这一庄严节日的祝贺!

北京大学可以说是“百日维新”的产物。它的建立,标志着中国现代教育制度的开始和新学的兴起。近代考古学在中国的传布和发展,亦和北京大学息息相关。

以田野考古调查发掘为标志的近代考古学是十九世纪中叶首先诞生于欧洲的一门新学。当它于本世纪一、二十年代随着西学东渐的浪潮传来中国之初,北京大学即于1922年在新成立的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门设立了考古学研究室,“欲扫除旧金石学之弊端”,“用考古学的方法调查研究中国过去人类之物质的遗迹及遗物”。在这一宗旨指导下,考古学研究室成立的考古学会(原名为古物古迹调查会)一方面组织对古代遗址的调查、发掘;一方面大力呼吁保护文物古迹,举办文物展览,进行保护文物的宣传,北大和兄弟院校许多著名教授学者如叶翰、李宗侗、陈万里、沈兼士、容庚、马衡、徐炳昶、陈垣、李煜瀛、顾孟余等都参加了北大考古学会的活动,考古学会还特聘罗振玉、伯希和为通讯导师。1927年,北大考古学会联络国内学术团体成立“中国学术团体协会”,与瑞典合组“西北科学考察团”,北大教务长徐昶任中方团长,中方团员10人,皆为北大师生,黄文弼代表考古学会在新疆连续工作三年,对罗布淖尔、吐鲁番和塔里木盆地古代遗址进行调查发掘,获得重要收获。1929—1930年,考古学会联合北平研究院和古物保管委员会合组河北易县燕下都考古团,由考古学研究室主任马衡为团长、北大傅振伦、孟桂良等为团员,首次调查发掘了燕下都遗址。1934年马衡出任故宫博物院院长,考古学研究室主任由胡适兼任,组织了对北大文科研究所所藏全部金石拓片和居延汉简的整理。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北大南迁。在当时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北大并没有中断考古学术活动。1939年向达受聘于北大文科研究所后,正式招收阎文儒为研究生。1944—1945年北大与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等合组“西北科学考察团”,向达任考古组组长,夏鼐为副组长,阎文儒为组员,在甘肃作了大量调查和发掘。

1946年,抗战胜利,北大复员回京,向达任由考古学研究室更名的古器物整理室主任,聘梁思永、裴文中为考古学导师,开始在史学系开设考古学课程。从1946年至1952年院系调整前,北京大学与考古学有关的重大举措是成立博物馆和设立博物馆学专科。1947年北大成立以校长胡适为首包括汤用彤、向达、裴文中、杨钟健、韩寿萱、段宏章、芮逸夫、唐兰、杨振声、冯兰洲等著名学者在内的博物馆筹备委员会,开始具体筹划。同年公布博物馆专科规程。1948年

韩寿萱被任命为博物馆馆长,博物馆为庆祝建校五十周年举办了一系列展览。1949年博物馆专科正式招生,韩寿萱任该科主任;《北京大学博物馆概要》出版,时任北京大学博物馆委员会的委员有孙云铸、杨振声、王俊奎、汪振儒、向达、张景铨、祝海如、韩寿萱等。

1952年院系调整后的北京大学开始了一个新时代。本年度北京大学考古专业的成立和从1952年至1955年由北京大学、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文化部社会文化事业管理局联合举办的四届考古工作人员训练班,成为中国考古学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大事。当时在考古专业和考古训练班任教的教师是从各单位各地方汇集来的最优秀的学者,郑振铎、王冶秋、向达、裴文、梁思永、夏鼐、郭宝钧、苏秉琦、林耀华、陈永龄、沈家驹、陈梦家、唐兰、曾昭燏、杨钟健、张政烺、王振铎、张珩、王逊、启功、莫宗江、徐邦达、韩寿萱、傅振伦、阎文儒、佟柱臣、宿白、安志敏等都参加了教学计划的讨论或是教学小组的成员。从1952年起,考古专业在教研室主任苏秉琦、副主任宿白的直接具体领导下,经过不断摸索和总结经验,逐步形成了一个完整的教学体系,组建了一支高质量的教师队伍,培养出了一批又一批合格的考古专业毕业生,在国家文物、考古、博物馆事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1983年,考古专业独立建系,标志着考古学科又有了新的发展。经过15年的努力,如今考古学系已拥有考古学和博物馆学两个本科生专业以及考古学和博物馆学研究生专业,可以授予学士、硕士、博士学位,同历史系一起还建有博士后流动站,是国家唯一重点学科。全系现有教员工67人,其中教授14人、副教授19人、博士生导师8人,教学与研究范围涉及考古学、博物馆学、科技考古、文物保护、文物鉴定等十多个方面。据统计,自1952年至今各类毕业生已达1700多人。研究成果突出,“七五”以来,考古系承担有部级以上科研项目51项,其中获省部级以上奖励19项。“九五”期间获得国家重大项目“多卷本中国考古学”和“夏商周断代工程”两项。

学科的发展离不开社会的需要,根据国家对文物、考古、博物馆事业人才的需求和学科自身的发展,北京大学和国家文物局决定联合创办北京大学考古文博院,北京大学考古学科将迎来一个更加辉煌夺目的新的开端。

回顾北京大学考古学科七十六年来走过的路程,我们为前辈学者做出的成绩感到高兴和自豪,但也深知今后我们肩上任务之艰巨。我们选编这部《北京大学百年国学文粹·考古卷》论文集,一方面是想展示各时期北京大学的考古学研究成果,向社会、向母校汇报;一方面也是为了鞭策我们,教育学生,向前辈学者学习勇于创新的学术精神和严谨求实的学风,将北大考古学人的优良传统代代相传,发扬光大,创造新的成绩。

由于时间仓促和水平所限,这部集子一定会有不少缺点和不足,敬希批评指正。

1998年3月28日

汉石经概述

马 衡

一 汉石经概述

汉灵帝宏之立石经,《后汉书》叙述甚详,《灵帝纪》、《儒林传序》及蔡邕、卢植、张驯、吕强等传皆有记载。其动机是:“经籍去圣久远,文字多谬,俗儒穿凿,疑误后学”;“诸博士试甲乙科,争第高下,更相告言,至有行赂定兰台漆书经学以合其私文者”。经蔡邕、李巡等奏求正定六经文字,始有刻石太学之举。“及碑始立,其观视及摹写者车乘日千余两,填塞街陌,”“自后争者用息”。盖自东汉初至熹平间,已历百余年,博士传经,各以家法教授,受业者展转传写,年深月久,流弊滋生。故为此“壹劳久逸”之计以挽救之。石经后记残碑中又有“巡欲凿石正书经字立于太学”之语,此碑之巡,当即《宦者吕强传》之李巡,刻石太学为巡所主张,亦可与史传相参证。以其凿石而成,故当时称之为石经;以其创始于熹平四年(公元 175 年),故后世又称为《熹平石经》。

范曄《后汉书》对此事叙述虽详,而有一极大错误,即《儒林传序》认石经“为古文、篆、隶三体书法”,致启后世之纷争。幸郦道元《水经注》总述汉魏石经,谓汉石经在讲堂东侧,碑上刻蔡邕等名;魏石经在堂西,是古、篆、隶三体。虽不言汉石经之为一体,但已将三体属魏,则一字者自当属汉。范曄二人同时,范在南朝,未必亲见。郦为河南尹,是洛阳长吏,且所言光和六年(与熹平四年相距八年,可能为刻成之年)及蔡邕刻名,当为碑文所载,非亲见不能作此语。其后宋代出土残字,洪适又根据实物辨正其误。盖立于学官之十四博士,皆为今文学;今文者,即当时通行之隶书,为挽救流弊而立石经,当然用今文,以符合博士教授之本,此天经地义也。

关于所刻诸经之记载,自来有五经、六经、七经之不同。言五经者,为《后汉书·灵帝纪》、《卢植传》、《儒林传序》、《宦者吕强传》及《后汉纪》、《水经注》、《洛阳记》等;言六经者为《后汉书》儒林《张驯传》及《蔡邕传》;言七经者为《隋书·经籍志》。尚有列举经目者如《西征记》、《洛阳伽蓝记》举《周易》、《尚书》、《公羊传》、《礼记》四部;《洛阳记》举《尚书》、《周易》、《公羊传》、《礼记》、《论语》五经;《隋书·经籍志》举《周易》一卷、《尚书》六卷、《鲁诗》六卷、《仪礼》九卷、《春秋》一卷、《公羊传》九卷、《论语》一卷。以上所记,大抵皆根据原碑为说,惟《隋志》记卷数,乃据“相承传拓”之本,故较详。宋时出土者有《诗》、《书》、《礼》、《公羊》、《论语》五经,近时所出者于五经之外,又有《易》及《春秋》,其数与目悉与《隋志》相合。故知数五经者不数《公羊》、《论语》二传,数六经者以《公羊传》合于《春秋》,数七经者举其全数,要之皆是也。

六经之次序,自来亦有二说:一以《诗》、《书》、《礼》、《乐》、《易》、《春秋》为序;一以《易》、

《书》、《诗》、《礼》、《乐》、《春秋》为序。前者是西汉以前之说,为今文家之次序;后者是刘歆《七略》之说,为古文家之次序。自班固作《汉书》,采《七略》入《艺文志》,以《易》为六经之首,嗣后遂为定式。汉石经皆今文,其排列之序宜从前者,惜书阙有间,不能确知,惟《后汉书·蔡邕传》引《洛阳记》,言其碑为四十六枚,并记诸经方位及其存毁之数曰:“西行《尚书》、《周易》、《公羊传》,十六碑存,十二碑毁;南行《礼记》,十五碑悉崩毁;东行《论语》三碑,二碑毁。”依此计其总数确为四十六枚,惟诸经中失计《诗》与《春秋》。王国维《魏石经考》—根据诸经字数约略估计,谓此二经当在西行二十八碑中,而南行之《礼记》实即《仪礼》。如此则西行碑为《诗》、《书》、《易》、《春秋》及《公羊传》,南行为《礼》,东行为《论语》。于以知讲堂东侧罗列于北西南三面之碑,当以西行各碑为首,其排列之法是各经自为起讫,每一经占若干碑,“骈罗相接”如堵墙,经文自第一碑刻起讫于末一碑,又自末碑之阴直至第一碑之阴止。此二十八碑包括五种经文,则为墙五堵,每堵以南北为表里,表面文西行,里则东行,《仪礼》文多,折而南行,十五碑自为堵墙,以东西为表里;《论语》三碑又在其南折而东行,以北南为表里。正以其为骈罗相接,故碑侧之可见者惟堵墙两端,其余碑侧皆在隐蔽之处。今所见残字,有非经文者,大抵皆碑侧或碑趺中隐蔽处为刻工所试刻者,此类残字,魏石经中最多,汉石经尚不多见。

汉之太学在开阳门外谷水之南,今洛水北徙,谷水遂为所夺,故太学遗址在今洛水南岸碑楼庄、朱家圪垯、大桥三村之间。1922年12月,乡人朱姓以取瓜蒌根合药,掘出四、五尺,得巨碑半截,即魏三字石经《尚书》、《无逸君奭》、《春秋》、僖公文公残碑也。其后出土残石渐多,始发见一字石经。盖初发见在西头,其后乃及于东头,所谓沟堂东西之方位亦相符也。闻最先西头尚存有碑座十余呈露土中,排列甚为紧凑,犹可窥见骈罗相接之遗迹,惜为附近居民移去利用,无一存在矣。

石经既为“文字多谬,疑误后学”而立,则十四家博士所授之经本,势必一一从头厘正,故第一步为正定文字,其中当包括校记工作,即每经任择一家经本刻石,而以他家异同列于校记;第二步为书丹,其中包括事先之计算字数、行款及其碑数,事后之复校文字;第三步始为镌刻。参与此役之人,据《后汉书·蔡邕传》所载,有蔡邕、堂谿典、杨赐、马日䃀、张驯、韩说、单飏等七人,此外卢植、杨彪见于《卢植传》,李巡见于《吕强传》。似此繁重之工作,岂此十人所能胜任。诸经碑末及新出后记甲乙碑,于上述诸人外又载十余人,其中如光禄勋刘宽、尚书令边韶,《后书》皆有传,并不言及参与刻经之事。知记载所遗漏及见于经碑而被湮没者又不知凡几矣。至诸人如何分工,更无从究证,但诸经碑末及后记甲乙碑所载,尚可窥见一二,如《论语》为边所校定,见于后记甲碑,而《论语》碑又有博士左立、郎中孙表、刻工陈兴等名;《公羊碑》有五官中郎将堂谿典,谏议大夫马日䃀,赵嘏、议郎刘弘、郎中张文、苏凌、傅桢等名,必皆整理《公羊传》者。惟《蔡邕传》以书丹之事归功于邕一人,洪适已辟其谬。即令邕以善书名家,以一人之力而写四十六碑两面之字,事实上恐不可能,况邕于光和元年,以诏对金商门崇德殿陈灾变事得罪徙朔方,明年遇赦,亡命江海,居吴会者积二十年。参与石经之事不过三、四年,亦不能始终其事。兹将参与此役之人之可考见者列成一表(见下页)。

石经刻成后七年,至献帝协初平元年(公元190年),而董卓烧夷洛阳宫庙,迁都长安,太学讲堂当被波及,石经亦略有残损。据《魏略》云:“从初平元年至建安之末,天下分崩,人怀苟且,纲纪既衰,儒道尤甚。至黄初元年(公元220年)之后,新主乃复始扫除太学之灰炭,补旧石碑之

姓 名	字	籍 贯	职 官	出 处	备 注
蔡 邕	伯喈	陈留圉	议 郎	《后汉书本传》,《仪礼碑》	《仪礼碑》见《后汉书》注引《洛阳记》惟《仪礼》作《礼》记
堂谿典	伯并	颍川鄢陵	五 官 中 郎 将	《蔡邕传》,《公羊碑》,《后记甲碑》	
杨 赐	伯献	弘农华阴	光 禄 大 夫	《蔡邕传》	《仪礼碑》同上
马日缊	翁叔	扶风茂陵	谏 议 大 夫	《蔡邕传》,《仪礼碑》,《公羊碑》	
张 驯	子嘏	济阴定陶	议 郎	《本传》,《蔡邕传》	《公羊碑》称议郎而《后记乙碑》称博士或碑刻成时已由议郎而为博士
韩 说	叔儒	会稽山阴	议 郎	《卢植传》,《蔡邕传》	
单 飏	武宣	山阳湖陆	太 史 令	《蔡邕传》	
卢 植	子干	涿 涿	议 郎	《本传》	
杨 彪	文先	弘农华阴	议 郎	《卢植传》	
李 巡		汝南汝阳	宦 者	《吕强传》,《后记甲碑》	
刘 宽	文饶	弘农华阴	光 禄 勋	《后记甲碑》	
边 韶	孝先	陈留浚仪	尚 书 令	《后记甲碑》,《后记乙碑》	
赵 喃			谏 议 大 夫	《公羊碑》	
刘 弘	子高	南阳安众	议 郎 博 士	《公羊碑》,《后记乙碑》	
张 亥			郎 中	《公羊碑》	
苏 陵			郎 中	《公羊碑》,《后记乙碑》	
傅 楨			郎 中	《公羊碑》,《后记乙碑》	
左 立			博 士	《论语碑》	
孙 表			郎 中	《论语碑》	上有属字或为太常属
张 玟				《后记甲碑》	
周 达			司空兼集曹掾	《后记甲碑》	《后汉书·盖勋传》有金城太守陈懿中平元年为北地羌胡所杀不知即其人否?
尹 弘			司 空 属	《后记甲碑》	
孙 进			郎 中	《后记乙碑》	
傅 弥			太 子 舍 人	《后记乙碑》	
陈 懿				《后记乙碑》	
陈 兴			刻 工	《论语碑》	

缺坏,备博士之员录”(见《魏志·王肃传》注)。知魏初所修补,即经董卓之乱所残损者。但据今所出残字验之,《鲁诗春秋》皆有补刻之字,其余诸经尚无发现。至北魏之初,冯熙、常伯夫相继为洛州刺史,废毁分用,大致颓落(见《魏书·冯熙传》)。神龟元年(公元518年)崔光议修补而未果(见《魏书·崔光传》)。东魏武定四年(公元546年),自洛阳迁于邺都,至河阳,值岸崩,遂没于水。其得至邺者不盈太半(见《隋志》)。北齐天保元年(公元550年)尚存五十二枚(见《北齐书·文宣帝纪》)。周大象元年(公元579年),由邺城迁洛阳(见《周书·宣帝纪》),隋开皇六年(公元586年),又自洛阳迁入长安(见《隋书·刘焯传》)。寻属隋乱,营造之司用为柱础。唐贞观初(公元630年),魏徵始收录之,十不一存(见《隋志》)。如上所述,汉石经自刻成至完全毁灭,不及四百五十年,中经一再迁徙,其残损之程度概可想见。然前人记载,尚多疑点:①迁邺时是否包括魏石经也。据《隋志》,迁邺之年为武定四年,杨衒之《洛阳伽蓝记》同。杨著《伽蓝记》

为武定五年,其时“洛阳城郭崩毁,宫室倾覆,寺观灰烬,庙塔丘墟”。其所记石经,先叙“三种字石经二十五碑,表里刻之,写《春秋》、《尚书》二部……犹有十八碑,余皆残毁”。其后又叙“复有石碑四十八枚,亦表里隶书写《周易》、《尚书》、《公羊》、《礼记》四部”。最后叙“武定四年大将军迁石经于邺”。玩其词句,三种字石经之犹有十八碑,似属亲见,其他皆得自传闻。证以今日尚有半截大碑出现,则当日迁邺者或只有汉石经而不包括魏石经也。②《北齐书》所记之尚存五十二枚之不可信也。汉魏石经碑之总数不过七十四枚,冯熙、常伯夫废毁分用之后,已非原有之数,又经岸崩没水,得至邺者不盈太半,焉得尚有五十二枚之多?况魏石迁邺与否尚是问题耶?③迁入长安之可疑也。《隋志》叙其迁徙之迹,谓开皇六年,又自邺京载入长安,置于秘书内省,议欲补辑,立于国学,寻属隋乱,事遂寝。今据《周书·宣帝纪》及《隋书·刘焯传》,是大象元年由邺迁洛,开皇六年又由洛迁长安,中间相距七年为石经留洛之岁月。宋时及近代两次出土,皆在洛阳,且仍不离太学故址。言长安出土者有《公羊》碑一段,宋姚宽《西溪丛语》及方勺《泊宅编》皆明言在长安。方勺并言其上有马日缊等名号,是即《隶释》著录之《公羊碑》无疑。此编著录之《公羊传》,一面为僖公十至十六年,一面为成公八至十五年,相传其石亦出自长安,据收藏拓本者言:“石出西安,今不知所在,此为仅存之拓本。”其言是否有据则不可知。岂迁入长安之石经只《公羊》一经,其他皆为营造之司所毁耶?

此外,尚有一事可述者,即碑之行款方式是也。自唐以后,刻经者皆以碑为起讫,不以经为起讫。所谓以碑为起讫者,即每碑分表里,每面分若干列,每列分若干行,刻完表面,转入里面,以次及于第二碑。所以采取此种方式者,以隋唐时已知拓墨之法,以拓本截成若干列,即可装为卷子。汉时不知拓墨,只能如一般碑版之一行直下,且纵横亦无界格。学者除观视及摹写外,别无取得碑文之法。此因时代所限制也。《隋志》所谓相承传拓之本,系以卷计,七经共得三十三卷,岂亦如后世之开条剪装耶?在今日已无从推知矣。

二 汉石经说明

(一)《鲁诗》

石经《鲁诗》碑之篇题,发见残石中有“国第六”一石,在《卫风》末篇《木瓜》之后,当为“王国第六”四字。从《卫风》尾题“卫淇奥”一石及《王国》篇题之右“四章二百”等字排比之,“王国”上尚空三字,若依《书·酒诰》、《礼·乡饮酒》、《论语·公冶长》等篇题皆顶格写之例,则其上应尚阙三字,或为大小题并书作“《诗·国风·王国》第六”。若是则全经之篇题当为“《诗·国风·周南》第一”至“《诗·国风·豳》第十五”;“《诗·小雅·鹿鸣》之什第十六”至“《诗·小雅·鱼藻》之什第廿二”;“《诗·大雅·文王》之什第廿三”至“《诗·大雅》□之什第廿五”;“《诗·周颂·清庙》之什第廿六”至“《诗·周颂·闵予小子》之什第廿八”;“《诗·鲁颂》第廿九”;“《诗·商颂》第卅”;至每篇后题则记其篇名、章数及每章若干句,悉与今本《毛诗》同。惟每章之末空一格,旁注“其一”“其二”字,虽篇仅一章者亦必注“其一”字,此则《毛诗》所无。宋时发现残石当亦有之,而宋人著录又复遗漏,赖今出残石知之耳。篇后题之后接书次篇,其间空格加点以别之。国风每风之后,雅、颂每什之后,必有尾题,今所发现者有《卫风》、《郑风》、《曹风》及《大雅·生民》之什与《鲁颂》等。《卫风》尾题存“卫淇奥”及“四章二百”等字,其文当作“《卫淇奥》十篇卅四章二百四句”;《郑风》存“衣廿一”及“十三章二”等字,其文当作“《郑缁衣》廿一篇五十三章二百八十三句”;《曹风》存“曹蜉”二字,当记《蜉蝣》以下四篇之章句依《卫》、《郑》之例;《大雅》篇数,

《毛诗》为三十一篇,其分什则《文王》之什、《生民》之什各十篇,《荡》之什十一篇,今出石经,篇次与《毛》异者甚多,《板》、《荡》二篇相接,其中当无《荡》之什;而《桑柔》、《瞻卬》、《假乐》之后出一“生”字,当记《生民》之什之篇章句也;《鲁颂》后有“四篇廿三”等字,其文当作“《鲁颂·烝》四篇廿三章二百四十三句”。以上所述,惟全经篇题出自推断,尚待证实,其余皆可肯定者也。

东汉五经博士十有四人,《诗》之立于学官者,有齐、鲁、韩三家。宋初发见石经碑后有校记,其间有齐韩字,盖叙二家异同之说,犹《公羊碑》所云颜氏,《论语碑》所云盍毛包周之比。洪适以《隋志》有石经《鲁诗》六卷,谓此碑既论齐韩于后,则知《隋志》为然也。

《鲁诗》每行七十二字,自《小雅·采芣》以下转入碑阴,每行为七十字。

《鲁诗》校记独多,知三家章句之异同亦复不少。今三字诗皆亡,惟有《毛诗》,以《毛诗》校石经,不特篇次有异,即章次亦有不同。篇次之异者,《郑风》则《羔裘》、《遵大路》、《有女同车》相次;《小雅》则《车攻》、《吉日》、《白驹》相次,《大田》、《瞻彼洛矣》、《湛露》相次,《裳裳者华》、《蓼萧》相次,《彤弓》、《宾之初筵》相次,《大雅》则《旱麓》、《灵台》、《思齐》相次,《生民》、《既醉》、《凫鹥》、《民劳》相次,《韩奕》、《公刘》相次,《桑柔》、《瞻卬》、《假乐》相次。《大雅》无《荡》之什,《假乐》后即接《生民》之什尾题。章次之异者,《邶风·式微》,泥中在中路之前;《秦风·黄鸟》,仲行在针虎之后;《小雅·都人士》无首章。此皆依据残石之考证而已知者,其不知者更不知凡几矣。

(二)《尚书》

《书》之立于学官者,有欧阳、大、小夏侯三家。新出残石于《秦誓》之后有书序七行,存《尧典》、《汤誓》、《西伯戡仇》、《鸿范》、《召诰》、《君奭》、《甫刑》等序残字。亡友钱玄同氏以《汉书·艺文志》叙今文《尚书》之卷数,大小夏侯二家经及章句皆二十九卷(伏生本二十八篇加后得之《泰誓》一篇),《解》故二十九篇;而欧阳则经三十二卷,章句三十一卷,卷数独多。又据《隶释》所录及今出《般庚》残字上中下三篇之间空一格,以为《般庚》确分三篇,则总数为三十一篇。益以此序则得三十二篇。书序不作训,故章句为三十一卷,经为三十二卷。据此以证汉石经《尚书》之为《欧阳》本。又引陈寿祺之《今文有序》十七证中之第十三证(原文引《后汉书·杨震传》震孙彪引《般庚》序事),以为东汉习欧阳《尚书》者引书序,不但可证欧阳本有序,更可证有序之汉石经《尚书》之为欧阳本。其说诚不可易。

《尚书》每行为七十三字。其篇题之发见者有“《酒诰》第十六”一石,顶格书,其下当有“《周书》”字,盖诸经篇题,多为小题在上、大题在下,若“《尧典》第一”,应书在上,而“《虞夏书》”应书在下也。《般庚》仍作一篇,而于中下篇不提行,仅空一格加点,如他经之分章然,以示三篇之区分;篇题虽不可见,当为“《般庚》第六”,下书“《商书》”,此可推知者也。

(三)《周易》

《易》之立于学官者有施、孟、梁丘、京四家。今所见杂卦残石,其后有“《易经》梁”三字,当指刻石用梁丘本也。又有校记二石:其一校《大畜》等卦,两见孟、施、京氏字;其一校《欲》、《震》等卦,有“孟京氏”及“施氏”字。明所校者为孟、施、京三家之本也。余曩草《从实验上窥见汉石经之一斑》一文时,此等残石尚未发见,仅据《下经》及《下系》、《文言》、《说卦》之遗文,中有合于京氏者,遂定汉石经《易》用京氏本,可谓轻率武断。

《汉书·艺文志》著《易经》十二篇,施、孟、梁丘三家。颜师古《注》曰:“《上下经》及《十翼》,故十二篇”。今所出残石,有《上下经》,有《上彖》,有《系辞》下,有《文言》,有《说卦》,有《序卦》,

有《杂卦》。十二篇目已具其八，颜说是也。惟篇题尚未发见，当为《上经》第一，《下经》第二，《上彖》第三，《下彖》第四，《上象》第五，《下象》第六，《上系》第七，《下系》第八，《文言》第九，《说卦》第十，《序卦》第十一，《杂卦》第十二。其大题当为“《易经》”二字，以有尾题可证也。

其行款为每行七十三字。《上下经》于每卦之首画卦象，占一字之地位，不空格。《十翼》中分章处空格加点，其分章亦不尽同今本。《说卦》传末说《乾》至《兑》八卦，其次第惟一、二、三、八章是今本次第，其四、五、六、七章则前后移易，与今本不同。

（四）《春秋》

《春秋》之立于学官者，只《公羊》一家，其刻石之经文当即《公羊》家传习之本，既不似他经之有诸家异同，即无所用其校记。新出残石，独无《春秋》校记者，职是故耳。

《汉书·艺文志·春秋》古经十二篇，经十一卷，《注》云《公羊》、《谷梁》二家。是古文经十二篇，今文经十一卷。今石经以闵公系于庄公下，不出“闵公”字，第于元年上空格加点，亦不提行。是石经确为十一篇也。残石中有一“隐”字，较他经为大，为碑之首行首字，是必《春秋》“《隐公》第一”之篇题。其下当为大题“《春秋》”二字。

石经《春秋》每行七十字，故字较他经为大，行款亦较疏朗。

今之三传皆附经以行，而三家之经各有异同，尤以《公羊》经之异文衍文独多。以新出石经校之，除邾称邾婁外，其他异文衍文，有不尽同于今本者。如僖十年晋里克杀其君卓子，《左》、《谷》二家皆无子字，今残石正作卓，同于二家；成十五年晋侯执曹伯归之于京师，今残石无之字，同于二家；昭十一年春王正月今残石作二月，同于二家；昭二十年盗杀卫侯之兄辄，《公》、《谷》皆同，独《左氏》辄作繁，今出残石正作繁，同于古文经。除此以外，尚有未见残石由其他旁证可以纠正其误者，如文七年晋先昧以师奔秦，《左》、《谷》无以师二字；又八年公子遂会伊雒戎盟于暴，《左》、《谷》无伊字；襄五年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齐世子光救陈，《左氏》无莒子邾婁子、滕子、薛伯九字；今以石经行款推比，以上经文，可确信其同于《左氏》或《左》、《谷》二家者也。又今本襄二十五年冬郑公孙嚭率师伐陈，《左》、《谷》二家并作公孙夏，按《左氏》襄十九年《传》云：“于四月丁未郑公孙嚭卒，赴于晋大夫范宣子言于晋侯以其善于伐秦也，六月晋侯请于王，王追赐之大路使以行礼也。”嚭既卒于襄十九年故《左》、《谷》二家书伐陈者为公孙夏，今二十五年残石未出，不能证明伐陈者之夏为嚭，而襄二十九年残石尚有公孙嚭之纪载。考其文为仲孙偁会晋荀盈等城杞之役，今本三传之经文并作公孙段，而石经独作公孙嚭。是时距天子赐以大路，已隔十年，能谓诸儒正定五经必无舛误耶。

（五）《公羊传》

《春秋》之立于学官者，虽只《公羊》一家，而《公羊》、《春秋》有严、颜之学，皆立于学官。二家之本当有异同，《隶释》所录《公羊》传残字，后有颜氏有无语，是石经以严氏本刻石，而兼存颜氏异文于校记。

《汉志·公羊传》十一卷，是传与经同，闵公亦附庄公之后矣。其行款每行七十三字，自文公十四年转入碑阴，则为七十字。其篇题当如经文之“《隐公》第一”至“《哀公》第十一”，其下当有大题“《春秋公羊传》”。每年之首，先书某年，接书传文，有年无传者则阙之。分年处空格加点，分事处加点而不空格。

（六）《仪礼》

《礼》之立于学官者有大小戴二家。今出残石中有《乡饮酒》残石，前有篇题曰“《乡饮酒》第十”，与今本篇次在第四者不同。盖《乡饮酒》第十为大戴之篇次，据贾公彦疏云：“刘向《别录》即此十七篇之次是也。至于大戴，即以《士丧》为第四，《即夕》为第五，《士虞》为第六，《特性》为第七，《少牢》为第八，《有司徹》为第九，《乡饮酒》第十，《乡射》第十一，《燕礼》第十二，《大射》第十三，《聘礼》第十四，《公食》第十五，《观礼》第十六，《丧服》第十七。”石经之刻，盖以大戴本为主，而以小戴校之。今发现校记不多，虽有“戴言”字，而上下皆阙，无从依据。此经当亦小戴在上，大戴在下，其大题当云“《礼》”或“《礼经》”，犹《易》之称“《易经》”也。

《礼》每行七十三字，篇内分章处加点而不空格。今所见残石之加点者，其分章与今本迥不相同，且《乡饮酒》之文有较今本相差二百字者，或亦章次有异同之故欤。

（七）《论语》

《论语》为专经者所兼习，不立博士。《汉书·艺文志》言《论语》有《齐》、《鲁》、《古》三家，《古论》二十一篇，《齐论》二十二篇，《鲁论》二十篇。洪氏《隶释》所录《论语》篇末有“凡二十篇万五千七百一□字”之纪数，是《鲁论》之篇数也；今出《尧曰》篇残石，“谓之有司”下即接“凡二”二字，其下当是章字。陆德明《释文》于《尧曰》篇书“孔子曰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注》云：“《鲁论》无此章，今从古。”是《尧曰》篇之二章，亦《鲁论》之章数也。然校记中未见“《齐》、《古》”字，而有“盍毛包周”字。《释文》序录言“安昌侯张禹受《鲁论》于夏侯建，又从庸生、王吉受《齐论》，择善而从，号曰‘张侯论’，最后而行于汉世。禹以《论》授成帝，后汉包咸（字子长，吴人，大鸿胪）周氏（不详何人）竝为章句，列于学官。郑玄就《鲁论》张包周之篇章，考之《齐》、《古》，为之注焉”。盍毛今无可考。校记中有一石，盍毛上有一从弓之字，罗振玉氏谓即张禹之张，是校记中又添一家矣。以是知后汉博士之所授，石经之所刻，确为《鲁论》也。

石经《论语》每行约七十四字，以今本校之，异文特多，字数时有盈绌。篇题发见《公冶长》、《子张》二篇，皆顶格书，其下当有大题“《论语》”字。每篇分章处空格加点。每篇之末记其章数曰“凡若干章”。最后记其全经之篇数及字之总数，如《隶释》所录者是也。

（本文原载《考古学报》1955年第10期）

马衡(1881年6月—1955年3月) 男，字叔平，浙江鄞县人。20年代初南洋公学肄业。1922年1月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门成立，担任考古学研究室主任兼导师，同时在北京大学历史系讲授金石学，开设古物陈列室，1923年5月创建北京大学古迹古物调查会（后更名“考古学会”），任调查会主席。1933年任故宫博物院院长。毕生致力于中国金石学研究。主要学术论著有：《石鼓为秦刻石考》（《国学季刊》1923年第1卷第1期）、《汉石经集存》（科学出版社，1957年）、《凡将斋金石丛稿》（中华书局，1977年）等。